

[同意公开]

沈阳市房产局

沈房建议〔2020〕14号

签发人：陈杰

市房产局关于老旧小区提质改造增设项目的建议（第 0763 号）的答复报告

杨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老旧小区提质改造增设项目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提升老旧小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近年来市政府投入了大量资金对全市旧住宅区室外排水管线进行改造。从 2010 年开始我市陆续实施了弃管小区改造工程、旧住宅区环境提升工程、幸福沈阳共同缔造工程、居民小区改造提质三年行动等四个阶段的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主要对园区配套设施、建筑物本体、服务设施、上下水管线等进行了改造提升。地下排水管网改造项目均列入该四项工程重点项

目，严格按照施工规范组织实施。截至 2019 年底，共完成更换室外排水管线 58.7 万延长米；疏通室外排水管线 94.8 万延长米。今年我市还将改造 63 个老旧小区，主要实施房屋本体、配套设施、小区环境、服务设施四大项重点改造内容。其中下水管线疏通和更换是重要改造内容。

一、关于市、区两级市政部门统一排水管线标准的建议

近年来，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在改造项目上，紧紧跟随习总书记要求，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在下水管线改造过程中，我们以环保、安全为目标，整体提升管道质量，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按照《沈阳市老旧小区改造提质设计导则》要求，对老旧小区排水系统进行校核及优化，对管道和化粪池进行排查，对淤堵、破损管道和管井进行清淤，下水管线由原来的瓷管道变成了更加结实耐用的 PVC 管。二是改造排水管线过程中，我市按照技术要求，拆除原有老旧破损排水管线，新建检查井及雨水井时采用混凝土预制井，同时结合每个小区的实际情况严格控制沟槽基底高度，确保室外排水修缮工程符合设计和施工的有关规定。三是落实管理单位 and 责任。各区政府针对排水问题每年春秋两季分别予以清掏，发现堵塞问题及时处理。另外，各区都成立了应急维修工作站，发生下水管道堵塞等应急维修问题时，应急维修站可立即进行抢修，确保园区内排水、排污管道畅通，无堵塞外溢现象。

二、关于电业部门加大居民用电改造力度，扩大改造覆盖面建议

按照 2018 年沈阳市电力建设领导小组第三次工作会议精神，经沈阳供电公司和各区政府摸排，市内 10 区共有 365 个电力弃管小区。为此，市政府 2019 年下发了《沈阳市既有住宅小区电力公共配套设施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沈政办发〔2019〕8 号文件），计划用三年时间对 365 个电力弃管小区进行改造。2019 年 7 月沈阳供电公司和各区政府指定的部门进行了对接，明确了辖区内改造小区的底数和改造项目，截至 2019 年末已经改造了 100 个电力弃管小区，目前沈阳供电公司和各区政府已签订改造框架协议（剩余的 265 个）和资产移交框架协议，并计划在 2020 年 6 月末前完成剩余 265 个电力弃管小区，改造移交后供电公司负责日后维修、维护等工作，保证居民用电安全。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张秀岩，联系电话：22973234）

沈阳市房产局办公室

2020年4月23日印发
